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辦公室對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6年8月14日收到，由立法會在2026年8月13日以第1022/GSG/SAAL/2026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2026年8月2日提出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內容，保安範疇一直致力優化並加快人員晉升流程。隨着第13/2021號法律《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人員通則》生效，已落實新型晉升制度，打通基礎人員晉升通道。目前，保安範疇各部門正有序推進晉升開考程序，並在結合學歷、年資、工作評核及綜合考試等多項因素、確保科學性與公平性的前提下，盡力精簡流程，加快晉升進度，為優秀人員創造向上流動機會。

然而，保安範疇亦坦誠面對當前人手不足、退休潮疊加所帶來的前線工作壓力大等客觀事實，並充分理解及高度肯定全體前線人員的辛勞、付出與努力。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的工作具有其特殊性，人員肩負維護社會治安與公共安全的重任，但在現行法律框架內，人員招聘程序加快的空間有限。因此，為加快招聘人員的程序，儘快補缺退休潮所帶來的人手緊絀情況，將逐步落實“三五”規劃內擬定的關於人員招聘法律制度的修法研究工作。

就質詢第二點內容，基於保安範疇工種的特殊性，為確保社會長期穩定平安，人員超時工作的情況十分普遍，人員的身心壓力是確實存在的，因此，根據經第19/2020號法律修改的第8/2012號法律以及第201/2020號行政長官批示，符合條件的人員現時每月可收取相當於公共行政薪俸表中100點的增補性報酬。

對於是否就要啟動調整增補性報酬的研究，保安範疇始終持積極及開放態度，將配合特區政府的整體薪酬政策方向，在綜合考慮各種狀況條件，及取得廣泛社會共識的前提下，穩步推進待遇優化的探討工作，進一步保障保安部隊人員的合理權益。而在相關政策落實前，各部門會持續合理安排人員的工作與輪休時間，確保人員在維持部門恆常運作及提供服務後能獲得充足的休息。

就質詢第三點內容，大力發展科技賦能是未來的必然方向，保安範疇積極貫徹落實“科技賦能警務”的施政方針，透過科技補充人力資源，緩解人員壓力。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例如，在執法方面，警方持續構建及升級各項綜合管理系統及指揮調度平台，完善“天眼”系統建設，並透過人工智能及大數據技術，應用於預防及打擊犯罪、情報搜集、人流預測、交通執法等，大幅縮短調查與決策時間。在出入境及關檢方面，保安範疇各部門近年積極推動智慧通關，推出包括合作查驗通關、二維碼通關、虹膜通關、“刷臉”智能通關等；澳門海關亦引入海域智能監控系統、無人機自動機場及多款智能關檢設備。另外，懲教管理局已部署智慧監控、視像會面等多項智慧化系統，實現智慧化的獄政管理。

然而，必須指出的是，縱然有深推科技輔助，但保安範疇有相當部分的核心工作確實無法完全由科技取代人力。面對社會發展新形勢，保安範疇未來不僅將繼續深化科技建設，更會積極改善人力資源管理，研討調整編制規模，合理化員額管理，從而實質性地紓緩保安部隊和保安部門人手緊絀與人員工作負荷所產生的問題，盡量分流前線壓力。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燕生